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文 件

二〇二五年八月六日

目 录

一、会议议程	1
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
三、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4

会议议程

一、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6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旅游路8777号国泰财智广场3号楼25层第二会议室

四、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耀东先生

五、现场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介绍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情况

(二) 审议议案

1.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三) 推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四) 投票表决

(五) 宣布表决结果

(六) 律师事务所律师宣读会议法律意见书

(七) 宣读会议决议

(八)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之一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因工作原因，刘惠萍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公司董事会需增补独立董事一名。

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现提名唐国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请各位股东、各位代表审议。

2025 年 8 月 6 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唐国平，男，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学博士，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会计硕士教育中心主任、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MBA学院院长，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先后荣获财政部会计名家，湖北名师，湖北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第二届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二等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等荣誉。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专职教授、博士生导师，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唐国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支持发行科技创新债券有关事宜的公告（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证监会公告〔2025〕8号）要求，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创新推出科技创新债券。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信贷结构，降低综合资金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包括但不限于科技创新债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基本方案

产品名称：中期票据【科技创新债】。

发行主体：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首次发行不超过（含）5 亿元，总额不超过（含）10 亿元。

发行时间安排：注册通知书有效期内择机发行，具体发行时间和金额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确定。

发行利率：根据公司信用评级情况及发行时市场利率情况最终确定。

产品期限：不超过（含）5 年。

募集资金用途：可用于项目建设、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本息债务等。

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决议的有效期限：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中期票据的注册及发行后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二、本次发行的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工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规模、发行规模、期限、发行价格、利率或其他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条款或赎回条款、评级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安排等与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并聘请与中期票据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信用评级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等，并签署有关协议；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修订、签署和申报与中期票据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法律文件及申请材料，办理相关申报、注册手续及信息披露、还本付息等事宜；

4.如发行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对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审批程序

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事项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完成后方可实施。

请各位股东、各位代表审议。

2025年8月6日